



#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##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4月20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042001

### 彰檢偵辦暴力恐嚇犯嫌，聲請羈押獲准

本署獲報 105 年 12 月間，本轄販毒藥頭洪○進、謝○生因故起爭執，洪嫌除持刀砍傷謝○生之外，為防被害人報案，竟挾持被害人至另一洪姓毒品人口住處，要求 2 人佯裝買賣毒品並當場拍照存證，以威脅被害人不得報警。嗣又於今(106)年 2 月間持刀砍傷謝姓被害人及恐嚇在場見聞之洪姓被害人。本署特指派蔡奇曉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鹿港分局積極偵辦。

經分析、清查相關事證後，於昨(19)日命警發動拘捕行動，逮捕洪嫌到案，承辦檢察官偵訊後，認洪嫌涉犯傷害、妨害自由、恐嚇等罪嫌情節重大，且有串證、反覆實施同一犯罪之虞，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，經法院於今日凌晨 0 時 50 分核准。